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99号

郭怀军、郭佳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2205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100号

万容：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258-27号2205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101号

吴国林、吴谦：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厚载巷23号804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高楼门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102号

崔戈：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富贵山2号3幢605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富贵山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115号

夏明华、陶新曦：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朗山路1号21幢一单元9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学府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116号

洪文、洪诗涵、李欣灿：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红旗村07幢606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南化新一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117号

胡凯：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扬子十五村14幢2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扬子十四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76号

相德香：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热河南路84号六单元7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二板桥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77号

朱宇骊：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胜棋里7幢1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胜棋里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78号

许文力、孙晓昀、许璿：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芳草园22号2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蓝天园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79号

汤月慧、李丽、汤理睿：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水佐岗64号1305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三步两桥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80号

朱定吾、朱小琴、朱洪臣、王莉、朱悦嘉：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大街15号3幢2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宝地园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55号

郭宏奎、晏文芳、郭一鸣：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宁区秣陵街道将军大道9号托乐嘉花园友邻居08幢709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秦淮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49号

王涛：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87号3幢四单元101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50号

王金富：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建邺区仁园37号12幢301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明园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二日